

洛水◎著
LU SHUI ZHU

知北游



史上最好看的热血幻想小说

看过根本停不下来！

著名幻想作家洛水封神之作

嬉皮小混混踏入神秘北境，冒险环环相扣，危局一触即发！

我虽然是个小混混，却不甘认命；北境霸主路，由我不由天！
这辈子，我绝不卑微的活着；只要永不言弃，我就能战胜自己的命运。

洛水◎著
LUOSHUIZHU

知北游

1

北境九天

ZHIBEIYOU BEIJINGJIUTIAN

本作品中文简体版权由湖南人民出版社所有。
未经许可,不得翻印。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知北游. 1, 北境九天 / 洛水著. -- 长沙: 湖南人民出版社, 2013.9

ISBN 978-7-5438-9763-2

I. ①知… II. ①洛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219659号

知北游1北境九天

编 著 者 洛 水
责任编辑 彭富强
特约编辑 施俊杰

总 策 划 周 政
执行总策划 杨翔森
封面设计 罗 艳
版式设计 李映龙

出版发行 湖南人民出版社[<http://www.hnppp.com>]
地 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
邮 编 410005
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

印 刷 长沙超峰印刷有限公司
版 次 2015年05月第1版
2015年05月第1次印刷
开 本 710×1000 1/16
印 张 19
字 数 330千字
书 号 ISBN 978-7-5438-9763-2
定 价 26.80元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

营销电话: 073182226732 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调换)



第一章 人死前做什么	. 001
第二章 我和我的前世	. 009
第三章 三个女人一台戏	. 019
第四章 哭的时候也要笑	. 026
第五章 请跟我来	. 034
第六章 小狐狸和母老虎	. 042
第七章 冤大头	. 051
第八章 脚底抹油	. 059
第九章 丽人行	. 067
第十章 好像不太妙	. 074
第十一章 跟屁虫	. 082
第十二章 哥俩好	. 090
第十三章 洞	. 099
第十四章 浑水摸鱼	. 107
第十五章 杀鸡用牛刀	. 113
第十六章 逃到哪里去	. 121
第十七章 肚子里的鬼魂	. 130
第十八章 什么是命	. 135
第十九章 有一种修炼叫变态	. 143
第二十章 好好修炼，天天向上	. 149

第二十一章	大功告成	. 158
第二十二章	想说再见不容易	. 163
第二十三章	多了一个跟班	. 169
第二十四章	屎等于宝	. 176
第二十五章	谁比谁威风	. 185
第二十六章	不平时一怒拔剑	. 188
第二十七章	脚碰脚	. 195
第二十八章	更上一层楼	. 202
第二十九章	死活不要老婆	. 209
第三十章	是你吗	. 216
第三十一章	桃花运	. 226
第三十二章	山穷水尽疑无路	. 234
第三十三章	天下没有白吃的午餐	. 242
第三十四章	女妖善变	. 249
第三十五章	心有千千结	. 257
第三十六章	明知山有虎，偏向虎山行	. 268
第三十七章	古里古怪	. 274
第三十八章	女人是火做的	. 280
第三十九章	真情还是假意	. 286
第四十章	一刹那的绚烂	. 292

第一章 人死前做什么

我叫林飞。

但是更多的人喜欢叫我“垃圾”、“小瘪三”或者是“臭无赖”。其实名字只是一个代号，就像我叫林飞，也没有一飞冲天，倒更像是洛阳城墙根下水沟旁的一滩烂泥。

趴在大槐树顶上，我头上盖着一片宽荷叶，眯起眼，伸长了脖子，盯着对面王员外家的花园。在花园的秋千上，是个美少女。

她快乐地摇来荡去，秋千时而高高抛起，越过围墙，时而隐没在树荫里，银铃般的笑声洒得满地都是。

烈日炎炎，阳光晒得树叶都蔫了，流淌的汗水几乎粘住了眼皮，但我仍然看得心醉神迷。

“二哥，你是不是喜欢上王家小姐了！”树底下，一个人抬着头，对我尖叫，脏兮兮的小脸上，两条“青龙”从鼻孔里喷出，又倏地缩回去。

“嘘！”我竖起食指，放在唇边，同时对他挥了挥拳头。

他叫李洁净，是我的小弟。

“你别看了，快点下来啊！弟兄们都在白马寺门口等你呢。”李洁净眼巴巴地望着我，这么陡直的大槐树，帮里没几个人敢爬，因此当我为了看一眼精灵般的

王家小姐，在帮里十来个兄弟的注视下，英勇地爬上树时，我得到了一点可怜的骄傲。

只是，我这样的人，也配有骄傲吗？

我一溜烟下树，带着李洁净大摇大摆地向城南白马寺走去。一路上，行人见到我们，都捂住了鼻子，皱起眉头避开。就算是彪形大汉，也要绕着我们走。

因为李洁净身上实在太臭了，就像是隔了几夜的馊饭菜，苍蝇盯着他嗡嗡打转。帮里哪个兄弟鼻塞感冒，凑近闻闻他，鼻子就通了。

我当然也好不到哪去，半个月没洗澡，笑起来乌黑灿烂。不过我的衣服洗得很干净，虽然破，但是很干净。

午后的白马寺，静悄悄的，香客都已离去，黄色的庙墙内，隐隐传来和尚们有气无力的诵经声。十多个衣衫褴褛的少年围在墙外，有的发呆，有的斜躺着打瞌睡，有的在聚精会神地抓虱子。

“小飞，你总算来了！”少年中，又黑又壮的大熊迎上来。

我懒洋洋地打招呼：“老大，你好。”大熊是我的老大，人如其名，手臂上还有好多毛，我觉得他老爸很可能是山里的野人。

我们都是孤儿，平日里流浪街头，无所事事。为了能吃饱喝足，在我的倡议下，组建了这个由孤儿组成的帮派。

见到我，十多个弟兄都围拢过来，大熊瓮声瓮气地道：“小飞，还是老规矩，你出主意，大伙儿听你安排。”

我急忙摆手：“不不不！主意是你老大出的，我只是提供一个建议，建议，明白吗？”出了事，我可不想背黑锅。

大熊不耐烦地道：“行了行了，你说什么就是什么。俺们都知道你老爸是个秀才，就你喜欢挑字眼！”

我讪讪一笑，我总是喜欢提醒他们，我死去的老爸是个秀才。秀才，知道吗？会识字，可以科举当官的人！

可老爸生前，好像只能被县衙的差役呼来骂去。

“这次的计划，地点在白马寺大雄宝殿，目标是装满了铜板的功德箱。”我故意咳嗽了一声，背负双手，摆足腔调，“小的们都明白了吗？”

李洁净用力吸了一下鼻涕：“二哥，我们早知道了，你就快点说该怎么办吧。”

我白了他一眼：“你小子急什么？反正你总是在外面望风，告诉你有什么用？”

胆子最小的二虎子犹豫地道：“二哥，白马寺里那么多和尚，我们去偷钱是不是太冒险了？”

“胆小鬼，你懂个什么！”我恶狠狠地道，“今天周县官为他老爸做法事，庙里的和尚大多都去衙门了，剩下的没有几个。现在的机会千载难逢，你难道没看见，下午连巡街的差役都没有？”

大熊信服地道：“老二说得没错，俺刚才偷偷察看了一下，白马寺里只剩下三四个和尚。”

我得意地道：“所以，我的计划是，二虎子、小钱、朱大毛第一批行动，你们的目标是白马寺的菜园，装作要去偷白菜的样子，把和尚们引过去。王富贵你手脚最快，你第二批行动，先入大雄宝殿，然后朝后殿拼命地跑，这么一来，负责接引香客的和尚一定会追你，大雄宝殿内就会空无一人。”

大熊兴奋地叫道：“我明白了！然后俺们第三批进去，拿起功德箱就跑。俺力气最大，一人就能抱起它！”

我点点头：“不用全都进去，留几个人策应，以防意外。现在我数一二三，大家散开，开始行动！”

十多个兄弟立刻作鸟兽散，我先跟着二虎子三个人，绕到南墙，让他们踩着我的肩膀，一个个爬过去，翻进菜地。我趴在墙头，紧张地窥探。很快，和尚们听到动向，都纷纷跑过来。一时间，鸡飞狗跳，和尚的喝骂和二虎子他们的东逃西窜乱成一团。

第一步成功！

我抽出怀里的短笛，响亮地吹了三声鸟叫。

计划按照我预料的一步步进行。

二虎子几个被和尚们狠揍了几下，最终还是给放走了，望着二虎子被打肿的熊猫眼，我开心地笑了。

不一会儿，我就听到寺门那里，传来一连串疯狂奔跑的脚步声。

得手了！我举起双臂，欢呼一声，一不留神摔下了墙，重重地来了个狗吃屎。我竟然摔在了白马寺的菜地里！

痛苦地捂着嘴，我刚要爬起来，一双麻鞋忽然出现在眼前。

糟糕！我抬起头，天啊，居然是白马寺的住持伽叶大师！

全洛阳城都知道，伽叶是个很牛的和尚，料事如神，是有史以来天下第一的预言大师。

他的预言从来没有出错的时候。

不过这个牛人，很少抛头露面，弄得神秘兮兮的。也许他知道自己长得很丑，皮包骨头，像个骷髅。

我急于脱身，连忙谄媚地一笑：“伽叶大师，久仰大名啊！小人对您的仰慕之情，犹如滔滔洛水连绵不绝，又像……”

“十六年，你的阳寿只有十六年。”伽叶惊骇地盯着我，瞳孔里射出彩虹的七色光彩。

我浑身一震。

艳阳高照的天空，忽然乌云密布，一片昏暗。

“轰隆！”天空猛地炸起一个霹雳，耀眼的蓝色电光破云劈下，伽叶一动不动，呆若木鸡，

伽叶被雷电劈死了。

我呆呆地看着他，忽然狂叫一声，冲出了白马寺。

大雨倾盆而下。

这一年，我十六岁。

暴雨滂沱，雷电交加。黄豆大的雨点密集砸下，溅起哗哗的箭头，黝黑的天空，像是抽打出无数条雪白的鞭子。视野里白茫茫一片，行人都躲在了屋檐下。只有我像一个疯子，一面在空荡荡的街巷狂奔，一面害怕得浑身发抖。

我知道，我死定了。

伽叶的预言向来准确，被雷电劈死，更证明了古老相传的一句话：“泄漏天机者，天谴之！”

我才十六岁啊！

不知跑了多久，“扑通”一声，我腿脚发软，跪倒在地上，一阵阵天旋地转。这里已经是郊外，洛水悠悠，像一条青黛色的罗带，河面上雨雾滚滚升腾，空旷而凄冷。用力抹了一把脸，我分不清是雨水还是泪水。

我很快就要死了。直到深夜，我才接受了这个残酷的事实。

雨停了，蜷缩在洛水河畔，我仍然瑟瑟发抖，但总算平静了很多。老爸说过，不要为打碎的鸡蛋哭泣，因为那没用。

反正死路一条，人死前该做什么？

我要好好地快活一番！

站起来，对着老天，我指手划脚地骂了一连串的脏话，开始幻想：首先我要去醉风楼大吃一顿鱼翅羹；接着我要报仇，洛阳城的混混头子白眼狼曾经欺负过我们，我要报仇！

我是快死了，但我要把老本捞回来！我仿佛看到白眼狼跪倒在我脚下，痛哭流涕，不停求饶。

想着想着，在河堤边睡着了。

一晚噩梦不断。

第二天起来，我浑浑噩噩，和往常一样，赶去城中心的狮子桥。每天早上，都有财主在那里施粥，尽管粥薄得可以照出人影，但乞儿的队伍还是排得长长一条。

老爸在世时，坚决不喝救济粥，说什么君子不食嗟来之食，结果他饥寒交迫，活活饿死。不为五斗米折腰的老爸，要是知道我现在这个德行，想必会气炸了肺。

在卖了草屋，替老爸买棺材大葬以后，我就什么都没有了。

站在狮子桥头，我望着争先恐后、满脸菜色的乞丐们，觉得有一点可笑，又有一点可悲。我知道自己也是他们中的一个。洛阳是个很繁华、很美丽的大城，但它从来都不属于我们。

“二哥，你也来啦！昨天你跑哪儿去啦？你的那份钱，老大替你留着呢。”李洁净双手护着破瓷碗，费力地挤出人群，仰起头，“淅沥哗啦”地喝着粥。

我看着他，不说话。

李洁净抹了一把嘴，拖着长长的鼻涕：“你还不快去领粥？再晚可就没了。”说完，他又挤向那口大铁锅。

“我不喝粥，我我要吃肉！”我大声喊道，转头就跑。

我大摇大摆地去醉风楼，准备吃个霸王餐。刚走进店门口，就被店小二一脚踹了出来。

“这里没有剩饭！”他凶神恶煞地道，转过脸，赔笑弯腰，把一个服饰华贵的客人引进门。

我站在街心，欲哭无泪。难道临死前，你还不肯让我爽一下吗？

一辆华丽的马车从我身边缓缓驶过。

“咦？”马车忽然停下，厚厚的天鹅绒车窗被拉开，昏暗的车厢里，有人深深地看了我一眼。

日光酷热，但我还是忍不住打了个寒噤。这是一双妖异的眼睛，阴毒、冰冷，瞳孔暗红，像是要择人而噬。

“你今年多大了？”这个人忽然问我，声音如同一条嘶嘶扭动的响尾蛇。

“十六。”我低声回答，本来不想告诉他，但心里有点害怕。

听到我的回答，他的双瞳猛地亮了起来，射出诡异的红光，紧紧逼问道：“生辰八字多少？”

我觉得不太对劲，想溜，可转念一想，一个快死的人，还怕什么？我挺起胸，和他对视。

“你就快死了，知道么？”他冷冷地道，“你的印堂发暗，晦纹直入双眉，大凶！”

当头一闷棍，我差点没昏过去。这个家伙居然也看出来了，我是在劫难逃啊！我结结巴巴地道：“能，能救，救救我吗？有办法吗？”

“上车。”他推开车门，脸上密布的皱纹，像一朵妖异的菊花向我绽开。

车厢内密不透光，马车慢慢向前驶去，我搞不懂，马车上既然没有车夫，又怎么驾驭呢？看来对方真的有点鬼门道。

“你可以叫我巫卡。”

“巫卡？”

好怪的名字，我用眼角打量他，巫卡很老，老得我看不出他的年纪，但头发却乌黑油亮，长长垂下，遮住了两边脸颊。他也不像汉人也不像是个胡人，或者说，他根本不像是个人。

车轮滚动的声音单调而枯燥。

巫卡问了我许多问题，当我告诉他伽叶大师的死时，他忽然诡秘地一笑，盯着我，自言自语：“果然是天生的灵媒，找到了，终于找到了。”

“我有救吗？”我问他，天下没有白吃的午餐，这个鬼气森森的人也许想让我为他做什么，没问题。

瘦死的骆驼比不上一只活着的蚂蚁。

巫卡幽幽地道：“只要你听我的话，照着做，就能活下来。”

说实话，我不太相信这个家伙。但还是顺从地说：“没问题，我听你的。现在肚子饿了，我要去醉风楼！”

“时间不多了，前面有一家饭庄，吃完我们就立刻出城。”

我呆了呆：“我们要离开洛阳？”

巫卡森然道：“难道你想在这里慢慢地等死吗？”

在东关街口的饭庄里，我松开裤带，大吃大喝了一顿，酱牛肉、脆皮鸭、芙蓉鸡片、糖醋排骨、油爆虾、三鲜鲤鱼羹，一直吃到了嗓子眼，临走抹了抹一嘴的油，还抱了一坛女儿红。

吃饱后打嗝的感觉，真爽！舔了舔手指，我心满意足地走向马车，总算没做个饿死鬼。

暮色四溢，绚丽的华灯初上，远处的高楼里，歌舞翩然，弦乐靡靡。

“快走。”巫卡生硬地催促我。

我忽然恍然若失，就要离开洛阳了，我生活了十六年的地方。

其实无论去哪里，对我都一样。

“等一下！”我大声叫道，“我还要去一个地方！”

巫卡的目光尖锐如獠牙：“我没有时间陪你浪费，别跟我要花样。”

我打了个哆嗦：“我，我一定要去。不然的话，我，我宁可死。”

这一瞬间，我觉得巫卡就像是一头恐怖的妖兽，长发根根竖起。他盯着我，许久，终于同意了。我松了口气，倒不是我视死如归，而是心里明白，奇货可居，我对巫卡一定很重要。

在我的带路下，马车在花园的围墙外停住。

巫卡奇怪地瞥了我一眼，我站在大槐树下，怔怔地发呆，然后一口气爬上树顶。

花园里静悄悄的，只有晚风吹过秋千，一摇一晃。

草丛里，夏虫细细地鸣叫。花园后的闺楼，窗帷紧闭，王家小姐，现在在干什么呢？

帮里的兄弟，都笑我癞蛤蟆想吃天鹅肉。其实他们不知道，偷看王家小姐的时候，我心里从来没想什么见不得人的事情。

虽然王家小姐长得俊俏，皮肤白净，但我偷看她，不是因为这些，也不是因为

三年前一个大雪纷飞的黄昏，她施舍过我一块碎银子。

我喜欢偷看她，是因为她把银子亲手放在了我的手里。她雪白的手，我乌黑的手。她不嫌我脏。

夜风如梦，金黄色的槐花像细碎的铃铛，幽幽飘香。

那块碎银子，我没有留着，很早就花完了。因为我清楚，留得住银子，留不住别的东西。

癞蛤蟆是吃不到天鹅肉的。王家小姐就像这华贵的洛阳城，离我好远，好远。这一生，我都只能隔着墙，偷偷地，偷偷地看。

看她笑，看她嫁人。

这一生，我都只能是个无赖。

不知为什么，我觉得有些心酸，空空荡荡的花园好凄冷。

王家小姐的笑声如梦。

十六年的洛阳如梦。

我的少年如梦。

“再见啦！洛阳城！”我大吼了一声，用力拍了拍胸脯，滑下树，大步向马车走去。

再见了，洛阳！再见了，孤儿帮的兄弟们！再见了，老爸！反正我也没钱给你烧香上坟！

二十年后，我又是一条好汉！

冠盖云集的璀璨夜色中，马蹄哒哒，马车驶出了洛阳城。

第二章

我和我的前世

马车一出洛阳城，上了郊道，就越跑越快，像发了狂似的。虽然我没有骑过马，可我知道，就算是千里马，也不可能跑得这么快。

太古怪了。

车厢剧烈地震动，巫卡阴寒着脸，一声不吭。

管它呢！反正我是做一天和尚撞一天钟，我现在死都不怕，还怕什么？

接下来的日子，除了大小便和吃饭，巫卡都不让我下车了。就连睡觉，也要在车厢里。我只知道，马车行驶的方向越来越偏僻，应该是出了边关。沿途满目荒凉阴森，死寂沉沉，连个人影也看不到，吃饭只能啃冷干粮，渴了就喝山泉、溪水。而无论我问什么，巫卡就是不回答，只是让我老老实实地听话。

这些天，我渐渐感到了死亡的阴影，比如我在树下嘘嘘，大树会突然倒下来，砸中我的脚；大便时，草丛里有蝎子冷不丁地钻出，死掐我屁股；就连喝水，也会莫名其妙地呛着。

我只好无论做什么，都眼观六路，耳听八方。半个月后，我们来到了一片沼泽地。

“下车。”

“知道啦。”我懒洋洋地推开车门，猛地吓了一跳。

四匹高头大马，变成了四具白森森的骷髅马，僵硬地站着不动。

我尖叫一声，回过头，见到巫卡妖异流转的眸子，忍不住浑身发冷。

难道我碰上了一个妖怪？妖怪找我干什么？莫非对方是个女妖，看中了我的姿色？可横看竖看，巫卡脖子上的喉结都不像是假的。

从灌木丛里，幽灵般地钻出了三个人影。

一个白发老头，一个壮汉，一个猥琐的侏儒，面对巫卡，他们齐齐跪下：“主人，你终于赶回来了。”

巫卡“嗯”了一声：“我找到了灵媒。”

“恭喜主人，竟然在时限之前，找到了灵媒。”三个家伙抬起头，贪婪地盯着我，好像我脸上有好多银子。

我一言不发，现在不是开口的时候，就算问了，巫卡也不会告诉我。我唯一可以确定的是，我就是对方口中的灵媒，而它们要利用我干一件大事。

她们有四个人，我只能见机行事，冲动反抗是没用的。再说我也快死了。还有三天，我就满十七岁了。

对于我的安分，巫卡有些意外，拍了拍我，阴恻恻地道：“听话，你就能活命。”

我猜他只是在骗我，不过我也没什么损失，心底里，我倒是希望巫卡是个妖怪，这样的话，他可能真的有能力救我。

“快点走吧，主人，我们只剩三天的时间了。”侏儒一蹦一跳，急不可耐。

我心中一动，三天？还真是巧。

巫卡点点头：“进去吧。”黑色的大袍展开了，一掠而起，滑入了沼泽地。白发老头和壮汉一左一右，挟持着我，紧紧跟在后面。

沼泽地里阴森森、静悄悄的，纠缠的树藤遮住了天空，只留出点点缝隙。污水绿汪汪的，在灌木丛里蜿蜒爬过，冒着混浊的气泡，落叶积得很厚，大多都变成了腐败的烂泥，散发出一阵阵的臭味。

我们渐渐深入沼泽。我觉得，这里很奇怪，因为我还没有看见一个动物，连小飞虫、蚂蚁都没有。

这片沼泽好像吞噬了所有的生命。

“快走！快走！”侏儒恶狠狠地催促我。

一天很快就过去了，我早就分不清东南西北，巫卡的手里，一直拿着一卷泛黄的羊皮图，不时低头看一看，继续领路。

“不行啦，我走不动了！”我喘着气，瘫软在地上。

巫卡看了看我：“那就休息一会。”

进了沼泽地后，巫卡对我挺客气的。接过壮汉递来的一个冷馒头，我狼吞虎咽。

巫卡背对着我，又在看羊皮图。侏儒一直盯着我，看得我心里发毛。白发老头坐在一个树墩上，掏出旱烟管，在脚跟敲了敲，含在嘴里，“啪嗒”一声，旱烟管突然滑落，老头剧烈咳嗽起来。

咳嗽声又细又尖，仿佛有什么东西，正从嗓子眼里钻出来。

侏儒吃惊地回头看他，巫卡的脸色也变了变。

“哇！”

一颗热乎乎的心脏蹦了出来，落在泥浆里，微微地跳动。

我开始以为老头是在变戏法，直到他软软倒地，才意识到，白发老头死了。

壮汉惊骇得吼叫起来。

“住嘴！”巫卡喝道，脸色也很难看，他不安地四处张望，眼睛里的红光一会儿亮，一会儿暗。

我并不怕死人，每年下大雪的时候，洛阳城里总要冻死几个乞丐。但像老头一样死得这么离奇的，我还是第一次见到。我有点害怕，要是我真的死了，还多个陪葬的。

整晚，壮汉都没有睡，巫卡命令他守夜。

第二天拂晓，还没有睡醒，我就被侏儒硬拖起来。

“快点赶路。”侏儒尖叫道。

早上寒气湿重，四周飘浮着惨白色的迷雾，隐隐约约，像是游荡的幽灵。我们四个人闷头走着，谁也不说话，穿过了一片荆棘丛，我忽然觉得不对劲，脚下是湿软的泥泞，走过以后，应该会留下脚印，可是现在，什么都没有，光滑得就像是绸布。

我们仿佛进入了魔境。

一滴冰冷的露珠从叶尖滴落，滑进脖子，我忍不住打了个寒噤。巫卡到底要去哪里？

身旁的壮汉忽然停下脚步，目光呆滞，大吼一声。

巫卡回过头，皱眉道：“你干什么？”

壮汉也不理他，像一头发狂的野兽，张开嘴，冲了出去。“砰”的一声，壮汉的

脑袋撞在坚硬的大树上，他还在狂吼，抱着树干，牙齿啃咬大树，发出令人心惊的“咯吱”声。

他好像发疯了！

巫卡神色不定，过了一会，道：“别管他，我们继续走。”

我和侏儒面面相觑，许久，才听见巫卡嘶哑的声音：“还愣着干什么？快走！”

一天很快又过去了。

晚上休息时，侏儒蹲在结疤的老树桩下，一个劲地发抖。稍有风吹草动，他就像个受惊的兔子，飞快跳起来。

我打了个哈欠，倒头就睡，巫卡坐在一旁，亲自守夜。

夜晚的沼泽地，鬼气森森，“窸窸窣窣”的怪声，时不时在暗处响起。老头和壮汉都死得很蹊跷，当时我虽然有点害怕，但过后就不在意了，照样睡得香。

我现在还有什么好怕的？

太阳升起来的时候，我抬起头，久久地望着它。阳光照在脸上，有些冷。今天，是我十六岁的最后一天。昨晚我梦见了好多人，老爸、王家小姐、大熊、李洁净，还有生下我就死去的老妈。

巫卡让侏儒扔掉了所有的干粮和水。他紧紧地抓住我的手，向前走，巫卡又滑又腻的手爪，就像是鼻涕虫。

寂静的沼泽地里，回荡着我们的脚步声，“沙沙”、“沙沙”，单调而沉闷。

路越来越难走，常常是大滩的水洼、密集的荆棘。泥泞湿滑，一不小心踩错地方，脚会立刻陷进去，人往下急沉。要不是巫卡拉住我，有几次我可能就没命了。

中午，我们穿过了一片白花花的芦苇丛，巫卡停下了脚步。

“应该就在这里。”他摊开羊皮图，许多黑色的圈线交叉画过，在中心，有一个醒目的红色标志。

“主人，你看！”侏儒瞪大了眼睛，指着前方，阳光像水一样地晃动，在树丛背后，一片绿洲神奇地浮现出来。美丽的鲜花，清澈的水潭，茂密的青草地上，堆满闪闪发光的奇珍异宝。

是个宝藏啊！要是搬回洛阳城，我就立刻发达了！难道巫卡来这里，就是找这些财宝的？

侏儒小眼冒出贪婪的光，向绿洲蹦了过去。